

印刷合同

甲方（委托人）：中共平顶山市委组织部

乙方（承印人）：河南印友图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合作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甲方委托乙方印刷。事项达成以下协议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印刷内容

序号	文件名称	纸张要求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
1	中共平顶山市委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文件	80g 纯木浆纸	A4	份	6000	0.15	900
2	中共平顶山市委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文件	80g 纯木浆纸	A3	份	6000	0.25	1500
3	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发文处理签	80g 纯木浆纸	A4	份	200	0.45	90
4	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请示处理签	80g 纯木浆纸	A4	份	200	0.45	90
5	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文件	80g 纯木浆纸	A3	份	500	0.50	250
6	平顶山市财政局	80g 纯木浆纸	A4	份	200	0.45	90
7	加班人员用餐通知单	80g 纯木浆纸	A5	份	1000	0.20	200
8	大信封（9号）	150g 牛皮纸	32.5cm *23cm	个	20000	0.55	11000
合计							14120

二、印刷质量要求

乙方应按双方确认的样稿要求按时完成印刷。

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将印刷品原稿交付乙方。

三、印刷品交付与验收

交付时间：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交付印刷成品。

四、原稿及印刷品的保存

乙方对承印件样本应当妥善保管，完成工作后，乙方应当将原稿及相关文本归还甲方，不得私自留存。

五、印刷费

付款方式以转账付全款。

六、保密条款

乙方对甲方所委托的印刷内容，应负保密义务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。

七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两份。双方各执1份。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执行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
（签字）：宋颖
2024年8月9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
（签字）：段道忠
2024年8月9日